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4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代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离任基金管理人督察长

注：-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萍
离任原因	个人健康原因
离任日期	2018-04-27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注：-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时决议，在公司新任督察长任职前，由总经理刘建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代为履职时间不超过6个月。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报告。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8日